

# 2021年下半年发展党员工作安排

各二级党组织：

经校党委同意，结合我校实际，2021年下半年发展党员工作分两批进行。各二级党组织要高度重视，严格标准程序，结合各自发展实际，合理安排在第一批发展或分批发展。现将2021年下半年第一批发展党员工作安排如下：

## 一、学生党员发展、转正工作

### 1、时间安排

10月22日前，报送《山西师范大学发展学生党员预审表》。

10月29日前，报送《拟确定党的发展对象公示表》《拟转正预备党员公示表》（纸质版1份、电子版发组织部邮箱），公示发展对象和拟转正预备党员基本情况。

11月6日—13日，党校第43期重点培养对象培训班（参加国家教育行政学院举办的网络培训班并完成在线结业考试）。

11月15日，领取《入党志愿书》，报送《第43期重点培养对象培训班学员登记表》（背面附网络培训学时证明）。

11月15日—21日，召开支部大会、组织谈话、学院党委审批，完成预备党员的接收工作。

11月24日，报送审批材料：

接收预备党员报送①《党的发展对象备案表》（纸质版1份、电子版发组织部邮箱），②《发展党员审批表（学生）》（纸质版1份，电子版发组织部邮箱），③《入党志愿书编号统计表》（纸质版1份，电子版发组织部邮箱）。

预备党员转正报送①《预备党员转正审批表（学生）》（A4纸

1份、电子版发组织部邮箱), ②《学生党员档案转递登记表》(A4纸3份), ③预备期满转正党员档案。

各基层党组织根据实际情况, 在预备党员预备期满后, 适时安排支部大会、学院党委审批, 完成预备党员转正的相关工作。对于拟延长预备党员预备期或取消预备党员资格的情况, 在征求支部意见的基础上, 学院党委要提前与党委组织部沟通。

## 二、教工党员发展、转正工作

10月22日前, 报送教工党员发展对象的基本材料: ①入党申请书、②与入党申请人谈话记录表、③党员和工会组织推荐入党积极分子登记表、④入党积极分子考察登记表、⑤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学员登记表、⑥自传、⑦外调材料、⑧政治审查结论性材料、⑨支部考察报告(关于××同志入党的考察报告)、⑩《教工基本情况登记表》及思想汇报。

10月29日前, 报送《拟确定党的发展对象公示表》《党的发展对象备案表》《拟转正预备党员公示表》(纸质版1份、电子版发组织部邮箱)。

11月6日—13日, 党校第43期重点培养对象培训班。

11月15日, 领取《入党志愿书》。

11月15日—21日, 召开支部大会, 学院党委(总支)审查。

11月24日, 将《入党志愿书编号统计表》《发展党员审批表(教工)》《预备党员转正审批表(教工)》(纸质版1份, 电子版发组织部邮箱), 交党委组织部。

12月17日前, 校党委审批。

有关基层党组织根据实际情况, 在预备党员预备期满后, 适

时召开支部大会，讨论预备党员转正事宜；学院党委（总支）加注审查意见后，报校党委审批。对于拟延长预备党员预备期或取消预备党员资格的情况，学院党委（总支）要提前与党委组织部沟通。

### **三、新党员宣誓工作**

新党员入党宣誓仪式由各学院自行安排，仪式结束后，须报送宣誓现场电子照片一张。

### **四、表格下载**

请登录组织部网页，从“下载专区”下载《发展对象预审合格名单汇总表》《第 43 期重点培养对象培训班学员登记表》和《发展党员工作相关表格》。

组织部工作邮箱：sdzzb2009@126.com。

2021 年下半年第二批发展党员工作安排另行通知。

**党委组织部**

**2021 年 10 月 12 日**